

河北省电子信息职业教育集团文件

冀电子信息职教集团〔2022〕11号

关于举办河北省 2022 年职业院校 “机器视觉系统应用”（高职组）技能大赛 暨国赛选拔赛的通知

各参赛单位：

根据《河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 2022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的通知》〔冀教职成函〔2021〕51 号〕，现将河北省高等职业院校“机器视觉系统应用”赛项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及地点安排

（一）参赛报到

报到时间：2022 年 3 月 24 日 9:00-15:00

报到地点：石家庄上东国际酒店（石家庄市黄河大道 118 号）

住宿地点：石家庄上东国际酒店

食宿费、交通费用自理

（二）赛项说明会

报到时间：2022 年 3 月 17 日

报到地点：石家庄上东国际酒店（石家庄市黄河大道 118 号）

会议时间：2022 年 3 月 18-20 日

会议地点：河北化工医药职业技术学院（河北省石家庄市方兴路88号）

（三）领队说明会

时间：2022年3月24日16:00-17:00

地点：河北化工医药职业技术学院（石家庄市方兴路88号）

（四）比赛

时间：2022年3月25日全天

地点：河北化工医药职业技术学院（石家庄市方兴路88号）

二、比赛内容与规程

比赛内容：机器视觉系统应用

比赛规程：详见附件。

三、参赛对象与组队要求

（一）以院校为单位组队参赛，不可跨校组队，每个参赛队由1名领队、2名指导教师和2名选手组成，同一学校最多可报两支队伍参赛，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

（二）参赛选手年龄限制在25周岁内（1997年1月1日后出生）。

（三）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如备赛过程中，因故更换参赛选手或指导教师，须由学校出具书面说明，经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竞赛开始后，参赛队不得更换参赛选手，若有参赛队员缺席，则视为自动放弃比赛。

四、参赛守则

（一）严格遵守技能竞赛规则、技能竞赛纪律和安全操作规程，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自觉维护赛场秩序，听从工作人员的指挥。

(二) 参赛选手须按各相关项目竞赛的通知要求, 准时到达比赛场地等候, 逾期不到者按自动弃权处理。

(三) 参赛选手进入比赛场地, 须佩带参赛证并出示学生证及身份证, 着装应符合相关项目的比赛要求。

(四) 不得使用任何通讯工具, 不得携带书籍、参考资料, 比赛期间如发现选手携带通讯工具或违禁资料进入赛场, 按作弊处理。

(五) 竞赛过程中不准互相交谈, 不准偷窥、暗示, 不得擅自离开赛场。

(六) 竞赛完成后必须按工作人员要求迅速离开赛场, 不得在赛场内滞留。

(七) 到达竞赛结束时间, 应立即停止答题和操作, 不得拖延。

(八) 爱护竞赛场所的设备、仪器等, 不得人为损坏竞赛用的仪器设备。

(九) 如对裁判员或执裁过程有异议, 应在 24 小时内由指导教师以书面形式向大赛执委会正式提出。

五、防疫与安全须知

(一) 请各代表队及各有关单位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 按照疫情防控常态化相关要求, 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参加本项大赛及赛项说明会的所有人员需在报到前 7 日内和 48 小时内 (以报到时间为准计算) 完成 2 次核酸检测, 期间间隔 24 小时。参赛及参会需携带两次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证明及河北健康码 (绿码) 方可报到。

(二) 比赛当天, 请各代表队人员配合接受体温检测, 体温低于 37.3°C 方可入校。

(三) 为减少代表队人员与学校人员接触，所有入校代表队人员需根据班车时间统一到报到地点乘坐组委会班车，不允许代表队私自进入校园，进入校园后代表队人员须在学校工作人员的指引下到比赛赛场或侯考室，进校后须全程佩戴口罩且指定在地点活动，比赛结束后由班车统一送回报到地点。

(四) 参赛过程中身体状况出现异常的，大赛组委会将协调卫生健康部门组织疾控机构和医疗机构专家对其进行核酸检测和应急处置等，并提出专业评估建议。

(五) 参赛选手应当切实增加疫情防控意识，做好个人防护工作。比赛前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人员接触，不到人群拥挤、通风不好的场所，不到疫情防控处于中高风险等级的地区，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应注意规避疫情风险。

六、参赛须知

(一) 本次大赛设一、二、三等奖，按参赛队伍数量确定。一等奖占参赛总队伍数 10%；二等奖占 20%；三等奖占 30%，具体数量按照四舍五入原则保留整数，由主办单位颁发获奖证书。

(二) 按照疫情防控工作安排，本届大赛不再举行现场颁奖仪式。各参赛队伍在比赛结束后，即可返程，获奖情况将于比赛结束后在相关网站公布。

(三) 此次大赛报名截止日期为 3 月 18 日，有意参赛的院校请在报名截止日前登录“河北省学生技能大赛管理平台 (<http://hbszjs.hebtu.edu.cn/jnds/>)”进行网上报名，并将“参赛信息回执表”（附件 2，若报名两队请分别填表）发到联系人邮箱。

(四) 赛项说明会报名截止日为3月11日, 有意参赛的院校请在报名截止日前填写“说明会回执表”(附件3)发到联系人邮箱。

(五) 请各位参赛选手务必携带身份证前来, 比赛前需核对个人信息。参赛学生需统一着装, 但不允许在服装上出现学校名称、考生姓名等泄露身份的标识。

(六) 各参赛单位必须为参赛选手、领队及指导教师上意外伤害保险和医疗保险。大赛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 由各参赛队自行解决。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 谢晓丹

电话: 0311-85113169, 18831119831

邮箱: 284000872@qq.com

附件1: “机器视觉系统应用”(高职组)技能大赛竞赛规程

附件2: 参赛信息回执表

附件3: 说明会回执表

河北省电子信息职业教育集团

2022年3月2日

